

证券代码：603667

证券简称：五洲新春

公告编号：2025-004

##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近日，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浙江新龙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龙实业”）、捷姆轴承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捷姆轴承”）收到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、浙江省财政厅、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证书编号分别为：GR202433001854 及 GR202433004067，新龙实业、捷姆轴承系原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及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新龙实业、捷姆轴承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当年起连续三个会计年度（2024年-2026年）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，即按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新龙实业、捷姆轴承2024年已按照15%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纳税申报及预缴，本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不影响公司2024年度的相关财务数据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月22日